

# 滁州市城市商业网点布局规划(2016-2030年)

## 站前单元商业网点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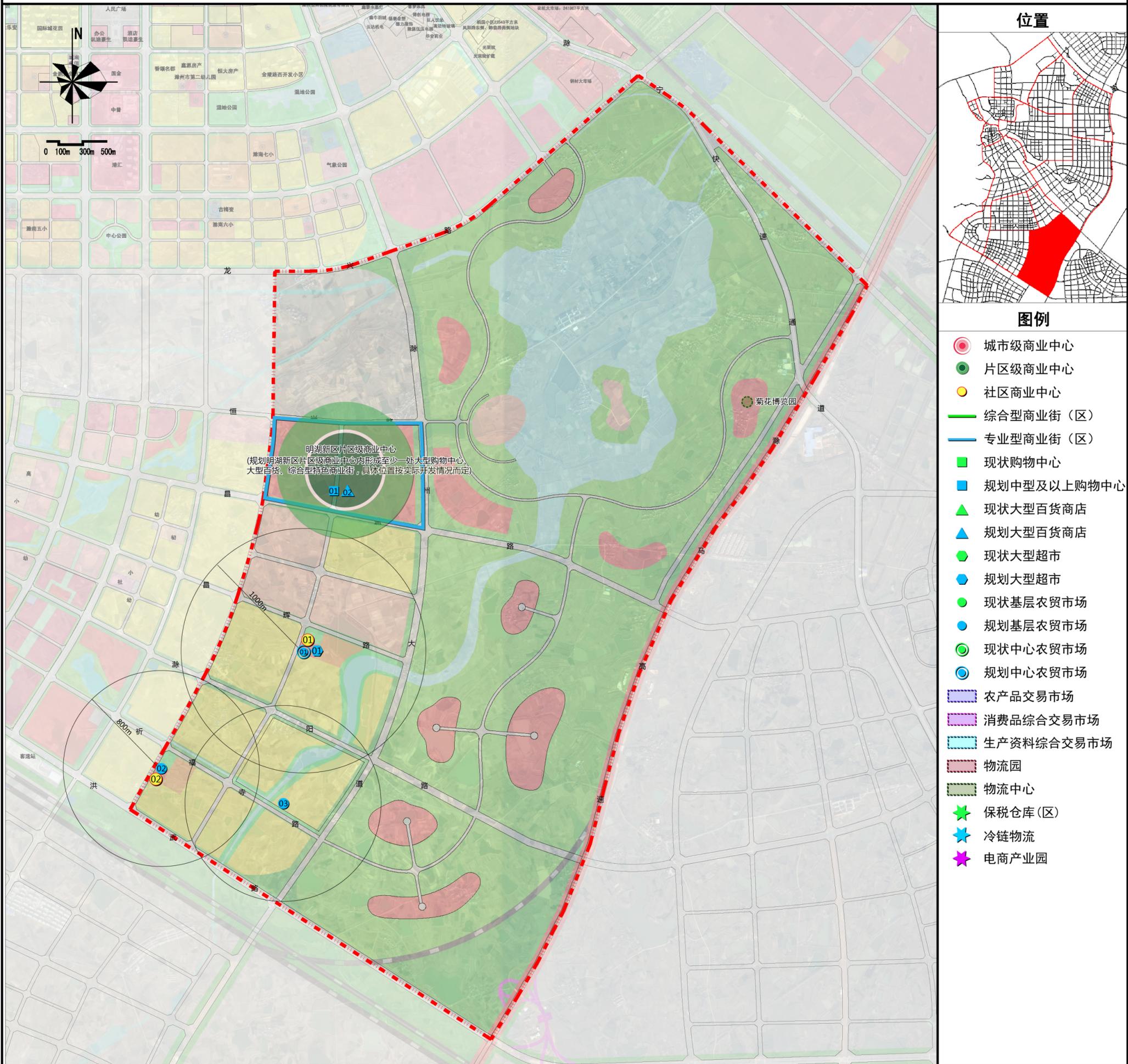
主要规划内容一览表

注：“/”表示本单元内规划未涉及内容

名称	类型	个数	规模	备注
商业中心	市级商业中心	/	/	/
	片区级商业中心	/	/	/
	社区商业中心	2	营业面积2-3万平方米/个,人均指标不低于700平方米/千人。	原则上按3-5万人社区规模设置社区商业中心,人口规模小于3万人的社区,仅规划设置商业网点。
特色商业街(区)	综合型	1	规划高铁新区片区级商业中心内形成至少一条综合型特色商业街(区),规模为大型商业街(区),具体位置按实际开发情况而定。	大型商业街有效长度不少于1000米,总经营面积不少于10万平方米;中型商业街有效长度不少于600米,总经营面积不少于6万平方米;小型商业街有效长度不少于300米,总经营面积在6万平方米以下。
	专业型	/	/	/
中型及以上购物中心	现状保留	1	现状亚太五金城与新规划购物中心均为大型购物中心。	大型购物中心面积在10万平方米以上,商圈有效服务半径为5公里左右;中型购物中心面积在5-10万平方米,商圈有效服务半径为3公里左右。
	规划	1	/	/
大型百货	现状保留	/	规划大型百货店营业面积一般控制在1万平方米以上,商圈有效服务半径为3-5公里。	规划大型百货主要布局在市、片区级商业中心、历史形成的商业集聚地,结合城市综合体、综合商业街设置。
	规划	1	/	/
大型超市	现状保留	/	规划大型超市营业面积控制在1万平方米以上。	规划大型超市一般设置于片区级商业中心和大型居住片区内,结合购物中心、轨道交通站点及社区商业中心设置。
	规划	1	/	/
农贸市场	保留基层农贸市场	/	老城区:中心农贸市场营业面积不小于2000平方米,服务半径600-800米;基层农贸市场营业面积为1000-2000平方米,服务半径400-600米。	中心农贸市场:为居民提供日常所需鲜活蔬菜、水产品、农副产品、食品、副食品的城市居住区级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同时经营部分生活用品、生产资料的室内市场,一般单独占地。
	新增基层农贸市场	1	/	/
	保留中心农贸市场	/	新城区:中心农贸市场营业面积不小于3000平方米,服务半径800-1000米;基层农贸市场营业面积为2000-3000平方米,服务半径500-800米。	基层农贸市场:也可被称为肉菜市场,是为居民提供日常所需基础肉菜食品的城市居住小区级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同时经营部分生活用品、生产资料的配建式市场,一般不单独占地。
	新增中心农贸市场	2	/	/
大型商品交易市场(群)	农产品交易市场	/	/	/
	消费品综合交易市场	1	规划高铁片区区域生活资料市场集聚区用地面积不少于78.8公顷。	以五金、服装、鞋帽、床上用品、箱包、日用百货等为主要对象的综合性生活资料市场。
	生产资料综合交易市场	/	/	/
商贸物流	物流园	/	/	/
	物流中心	/	/	/
	电子商务产业园	1	规划众创科技城(含跨境电商)占地10平方公里。	主要由科创交易中心、科创会展中心、科创研发基地、科技主题公园和创新创意平台五大板块构成。

# 滁州市城市商业网点布局规划(2016-2030年)

## 明湖单元商业网点规划图



主要规划内容一览表

注:“/”表示本单元内规划未涉及内容

名称	类型	个数	规模	备注
商业中心	市级商业中心	/	/	/
	片区级商业中心	1	主体控制在恒兴路以南,昌盛路以北,滁州大道以西两块地内,同时考虑城市商业和旅游商业,商业面积15-30万平方米。	集购物、住宿、休闲、娱乐、消费等综合性功能为一体的片区级商业中心,服务片区居民及游客。
	社区商业中心	2	营业面积2-3万平方米/个,人均指标不低于700平方米/千人。	原则上按3-5万人社区规模设置社区商业中心,人口规模小于3万人的社区,仅规划设置商业网点。
特色商业街(区)	综合型	/	规划明湖新区休闲商业街为大型商业街,形成集品牌购物、高端餐饮为一体的专业型特色商业街	大型商业街有效长度不少于1000米,总经营面积不少于10万平方米;中型商业街有效长度不少于600米,总经营面积不少于6万平方米;小型商业街有效长度不少于300米,总经营面积在6万平方米以下。
	专业型	1		
中型及以上购物中心	现状保留	/	规划购物中心为大型购物中心,商圈有效服务半径为5公里左右。	大型购物中心面积在10万平方米以上,商圈有效服务半径为5公里左右;中型购物中心面积在5-10万平方米,商圈有效服务半径为3公里左右。
大型百货	现状保留	/	规划大型百货店营业面积一般控制在1万平方米以上,商圈有效服务半径为3-5公里左右。	规划大型百货主要布局在市、片区级商业中心、历史形成的商业集聚地,结合城市综合体、综合商业街设置。
	规划	1		
大型超市	现状保留	/	规划大型超市营业面积一般控制在1万平方米以上。	规划大型超市一般设置于片区级商业中心和大型居住片区内,结合购物中心、轨道交通站点及社区商业中心设置。
	规划	1		
农贸市场	保留基层农贸市场	/	老城区:中心农贸市场营业面积不小于2000平方米,服务半径600-800米;基层农贸市场营业面积为1000-2000平方米,服务半径400-600米。	中心农贸市场:为居民提供日常所需鲜活蔬菜、水产品、农副产品、食品、副食品的城市居住区级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同时经营部分生活用品、生产资料的室内市场,一般单独占地。
	新增基层农贸市场	2		
	保留中心农贸市场	/	新城区:中心农贸市场营业面积不小于3000平方米,服务半径800-1000米;基层农贸市场营业面积为2000-3000平方米,服务半径500-800米。	基层农贸市场:也可被称做肉菜市场,是为居民提供日常所需基础肉菜食品的城市居住小区级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同时经营部分生活用品、生产资料的配建式市场,一般不单独占地。
	新增中心农贸市场	1		
大型商品交易市场(群)	农产品交易市场	/	/	/
	消费品综合交易市场	/	/	/
	生产资料综合交易市场	/	/	/
商贸物流	物流园	/	/	/
	物流中心	/	/	/
电子商务产业园		/	/	/